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 2024 年 7 月 22 日、2024 年 7 月 23 日、2024 年 7 月 24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 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交易特别规定》等相 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 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 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 司股票的情况;
 -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

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8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2024 年半年度报告》,目前相关编制工作正常进行中,公司不存在需披露 2024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形,未向第三方提供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业绩信息。
-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请投资者充分了解股市风险和公司的各项风险因素, 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向有关人员的核实函及回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飞沃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